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朱灝蓉
電話：03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.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0900073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十月份研習公文附件 (1090007335_Attach01.pdf、1090007335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(平鎮國中)辦理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十月份教師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9月2日桃教資字第1090076629
號函辦理。

二、各場次主題內容如下：

(一)主題一：

- 1、主題：AI影像辨識—三隻小豬。(原4/10場次)
- 2、時間：109年10月14日(周三)12:00-16:30。(含供餐時間，研習時數為4小時)
- 3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2F新興科技教室。
- 4、備註：本場次為種子教師增能研習，僅限科技推動學校與本中心種子教師參加，非符合資格之教師請先與主辦單位聯繫。
- 5、如獲錄取請自備筆電(win10 64位元且有usb孔)。

(二)主題二：

- 1、主題：能源動力課程分享—競速型太陽能車。

教務處 109/09/22 17:35



1090007297

有附件

2、時間：109年10月23日(周五)9:00-16:00。(含供餐時間，研習時數為6小時)

3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3F生活科技教室二。

4、備註：為顧及參加教師之權益，如獲錄取請務必全程參與。

(三)主題三：

1、主題：不插電的程式教育。

2、時間：109年10月28日(周三)13:00-16:00。

3、地點：平鎮國中自強樓2F新興科技教室。

4、備註：本次課程內涵適用於中班至小二學童，推薦國小教師參加，其他各級教師需自行轉換。

三、各場次均有錄取限制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，因現場座位及教材數量等因素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
五、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朱老師或周助理，電話：03-4572150#221。

六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資教科(含附件)

